

国联安新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个人投资者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26年7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联安新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联安新科技混合	
基金代码	00720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国联安新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更新的《国联安新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恢复相关业务的时间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起始日	2026年7月15日
	恢复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7月15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7月15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原因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6年7月15日起恢复个人投资者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公告

证券代码: 688621 证券简称: 阳光诺和 公告编号: 2026-060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1. 创新药对外授权合作业务具有波动性;创新药对外授权合作业务受行业及研发周期影响,相较于去年同期大额授权许可顺利落地实现收益兑现,本期受相关项目推进及收益确认节奏影响,暂无规模化BD业务收入入账,高附加值业务盈利贡献不及上年同期水平。

2. 药业务营收承压;受集采政策常态化推进、行业市场竞争加剧影响,同时公司优化业务结构、缩减低毛利项目规模,致使药研相关业务订单收入同比有所减少,传统业务营收有所下降。

3. 股权激励摊销费用增加;本期确认股权激励对应的股份支付摊销费用,较上年同期同比增长较大。

四、风险提示

截止公告日,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证券代码: 603721 证券简称: 中广天择 公告编号: 2026-042

（一）主要业务影响

2026年上半年,公司业务按照年度计划正常开展,一方面积极采取减值措施降本增效,另一方面对固定成本寻求优化成本结构,降低固定成本开支,但鉴于项目执行周期的原因,体育赛事等多个项目都是在下半年执行或者下半年才执行完结,同时,公司作为国资背景上市企业,在股东结构优化之后的业务协同效应还未凸显。综上,本报告期利润出现预亏。

（二）非经常性损益影响

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业绩预亏没有重大影响。

（三）会计处理影响

报告期内会计处理对公司业绩预亏没有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仅作为阶段性财务数据供投资者参考,不能以此推算公司全年经营业绩与业绩情况,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关于中海科技创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中海科技创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中海科技创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为2026年5月27日,大会投票表决时间从2026年6月11日起至2026年7月10日17:00止(投票表决送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计票时间为2026年7月13日。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计票工作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兩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长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进行,上海锦泰律师事务所律师对计票过程进行了见证,上海市公证处公证处对计票过程及结果进行了公证。

根据计票结果,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的基金份额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因此未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基金合同》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有效开会条件。

二、费用承担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证费10,000元,律师费18,000元,合计28,000元,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三、重要提示

1.基金管理人将本次大会会议情况报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员备案。

2.投资人可通过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zhinao.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查询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的信息披露文件。

3.本公告的有关内容自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解释。

四、备查文件

1、《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海科技创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海科技创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3、《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海科技创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宝泰隆二矿收到建设项目联合试运转备案回执的公告

证券代码: 601011 证券简称: 宝泰隆 编号: 临2026-028号 证券代码: 601011 证券简称: 宝泰隆 编号: 临2026-027号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期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6,200万元至-9,700万元

●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000万元至-9,5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6,200万元至-9,700万元。

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6,000万元至-9,500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888.3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482.98万元

(二)每股收益:0.052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煤炭受市场供需、价格和产量同比下降,采购成本增加,导致煤炭产品盈利水平同比下降;焦化业务2026年6月初启动试销(具体详见公司临2026-021号公告),上半年公司总体产能利用率较低,导致公司业绩出现预亏。

四、风险提示

经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6,200万元至-9,700万元。

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6,000万元至-9,500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888.3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482.98万元

(二)每股收益:0.052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煤炭受市场供需、价格和产量同比下降,采购成本增加,导致煤炭产品盈利水平同比下降;焦化业务2026年6月初启动试销(具体详见公司临2026-021号公告),上半年公司总体产能利用率较低,导致公司业绩出现预亏。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四日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 601326 证券简称: 秦港股份 公告编号: 2026-020

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稅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及《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稅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相关规定执行:

(一)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115元

(二)持股期限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收到到账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税,其中,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有关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103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要求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通过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账户以人民币进行发放。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有关规定,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1035元。对于持股10%及以上的机构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账户以人民币进行发放。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有关规定,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1035元。

(4)对于持有本公司A股股票的自然人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本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有关规定自行缴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115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如有疑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336-3099646

特此公告。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证券代码: 600745 证券简称: *ST闻泰 公告编号: 临2026-068
转债代码: 110081 转债简称: 闻泰转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0,000万元到-40,000万元,将出现亏损。预计2026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4,500万元到-43,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0,000万元到-40,000万元,将出现亏损。

预计2026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4,500万元到-43,000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73,911.9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7,372.8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3,450.87万元。

(二)每股收益:0.38元/股。

三、本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本报告期,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于2025年第四季度,公司于上海安世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世半导体”)以及安世半导体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世半导体控股”)以下合称“安世”)收到荷兰经济事务与气候政策部下达的部长令(Order)和阿姆斯特丹上诉法院企业法庭(以下简称“企业法庭”)的裁决。截至本报告期末,虽然上述部长令(Order)被宣布暂停,但企业法庭裁决依旧处于生效状态,公司对安世的控制权仍暂处于受限状态。安世国内业务虽处于逐步恢复中,但半导体业务规模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仍对公司2026年上半年业绩造成较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财务部1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数据,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目前公司尚未发现对本次业绩预告准确性构成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五日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佳力转债”到期兑付暨摘牌的第四次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 603912 证券简称: 佳力图 公告编号: 2026-041
转债代码: 113597 转债简称: 佳力转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可转债到期日和兑付登记日:2026年7月29日

●兑付本息金额:118元人民币/张(含税)

●兑付资金发放日:2026年7月30日

●可转债摘牌日:2026年7月30日

●可转债最后交易日:2026年7月24日

●可转债最后转股日:2026年7月29日

自2026年7月27日至2026年7月29日,“佳力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佳力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26号)核准,于2020年7月3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30,000,000元人民币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6年(即2020年7月30日至2026年7月29日),2020年8月2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为“佳力转债”,债券代码为“113597”。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现将“佳力转债”到期兑付摘牌事项公告如下:

一、兑付方案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5个交易日,发行人将按债券面值的118%(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佳力转债”到期兑付本息金额为118元人民币/张(含税)。

二、可转债停止交易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佳力转债”将于2026年7月27日开始停止交易,2026年7月24日为“佳力转债”最后交易日。

在停止交易后、转股期限结束前(即自2026年7月27日至2026年7月29日)，“佳力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佳力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佳力转债”当前转股价格为6.68元/股,请投资者注意转股可能存在的风险。

三、兑付债权登记日(可转债到期日)

“佳力转债”到期日和兑付登记日为2026年7月29日,本次兑付的对象为截至2026年7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佳力转债”全体持有人。

四、兑付本息金额与兑付资金发放

“佳力转债”到期兑付本息金额为118元人民币/张(含税),兑付资金发放日为2026年7月30日。

五、兑付办法

“佳力转债”的本金和利息将由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托管券商划入“佳力转债”相关持有人资金账户。

六、可转债摘牌日

自2026年7月27日起,“佳力转债”将停止交易。自2026年7月30日起,“佳力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七、其他

新锦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 300157 证券简称: 新锦动力 公告编号: 2026-03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新锦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网络投票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公司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7月14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7月14日上午9:15-9:28、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7月14日上午9:15至下午16: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9号润泰大厦4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王君斐女士

6.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股东大会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9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862,2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表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9%。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8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039%。

8.其他人员出席、列席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9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表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9%。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8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039%。

8.其他人员出席、列席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9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表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9%。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8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039%。

8.其他人员出席、列席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9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表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9%。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8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039%。

8.其他人员出席、列席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9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表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9%。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8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039%。

8.其他人员出席、列席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9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表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9%。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8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039%。

8.其他人员出席、列席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9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表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9%。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8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039%。

8.其他人员出席、列席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9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表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9%。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8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039%。

8.其他人员出席、列席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9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表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9%。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8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039%。

8.其他人员出席、列席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9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表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9%。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8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039%。

8.其他人员出席、列席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9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表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9%。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8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039%。

8.其他人员出席、列席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9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表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9%。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8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039%。

8.其他人员出席、列席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9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表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9%。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8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039%。

8.其他人员出席、列席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9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表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9%。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8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039%。

8.其他人员出席、列席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9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表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9%。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8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039%。

8.其他人员出席、列席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9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表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9%。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8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039%。

8.其他人员出席、列席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9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表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9%。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8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039%。

8.其他人员出席、列席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9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表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9%。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8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039%。

8.其他人员出席、列席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9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表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9%。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8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2股,占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673%。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共38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份15,862,265股,占公司已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039%。

8.其他人员出席、列席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9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48,77